# 中華人民共和國國务院公报

10月20日 **1956年第37号(**总第63号)

1954年創刊

#### 目 錄

| 中華人民共和國國务院周恩來总理和尼泊尔王國坦卡・普拉薩德・阿查里     |       |
|--------------------------------------|-------|
| 雅首相联合声明                              | (967) |
| 关于印度尼西亞共和國苏加諾总統訪問中華人民共和國的联合新聞公报      | (968) |
| 國务院总理周恩來祝賀日本商品展覽会开幕的电文               | (969) |
| 國务院关于農業生產合作社粮食統購統銷的規定                | (969) |
| 中國共產党中央委員会、國务院关于目前粮食銷售和秋后粮食統購統銷工     |       |
| 作的指示                                 | (971) |
| 國务院轉發財政部关于1956年國营企業超計划利潤分成和使用的 規 定 的 |       |
| 通知                                   | (974) |
| 財政部关于1956年國营企業超計划利潤分成和使用的規定          | (974) |
| 農業部关于加强灾区農業生產領導工作的通知                 | (975) |
| 國务院关于撤銷杜尔伯特旗設置杜尔伯特蒙古族自治縣的决定          | (977) |
|                                      | ,     |
|                                      | (977) |
| 國务院关于撤銷貢山縣設置貢山独龍族、怒族自治縣的决定           | (978) |
| 國务院关于同意將永嘉縣的 2 个鄉划归温州市領導給浙江省人民委員会的   |       |
| 批复                                   | (978) |

| 國务院关于同意將吉林省怀德專員公署改名公主嶺專員公署給吉林省人民 |       |
|----------------------------------|-------|
| 委員会的批复                           | (978) |
| 國务院关于同意將瀘定縣划归甘孜藏族自治州領導給四川省人民委員会的 |       |
| 批复                               | (979) |
|                                  |       |
| 全國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員会任免人員                | (979) |

# 中華人民共和國國务院周恩來总理和 尼泊尔王國坦卡·普拉薩德·阿查里雅首相 联合声明

尼泊尔王國首相坦卡·普拉薩德·阿查里雅閣下应中華人民共和國周恩來总理的邀 請,于1956年9月25日到达中華人民共和國進行友好訪問。

阿查里雅首相閣下在北京停留期間,同中華人民共和國周恩來总理举行了会談,中國方面参加会談的,有副总理烏蘭夫和外交部副部長章漢夫;尼泊尔王國方面参加会談的,有尼泊尔外交部外事秘書納臘普臘塔普·塔帕。

总理和首相回顧了中國和尼泊尔之間自古以來存在的傳統友誼和密切联系,对中尼兩國自建立外交关系和确定以中印兩國共同倡導的和平共处五項原則(潘查希拉)为指導兩國关系的基本原則以來,進一步發展的友好睦鄰关系表示欣慰。双方并且表示將为進一步發展这种关系而共同努力。

总理和首相一致認为,國家和國家之間的和平共处不僅是必要的,而且 也是 可能的。中尼兩國政府將繼續本着五項原則为巩固亞非和世界的和平、为促進亞非國家的团結和合作而作出貢献。双方对越來越多的國家支持和接受和平共处的五項原則 咸到滿意。

中尼兩國政府在1956年9月20日經过友好的协商簽訂了 [中華人民共和國和尼泊尔王國保持友好关系以及关于中國西藏地方和尼泊尔之間的通商和交通的协定]。总理和首相認为这一协定將增進兩國人民間的傳統友誼以及中國西藏地方和尼泊尔之間的通商和交通关系。兩國政府在这个协定批准以后,將努力貫徹协定中的各項規定。

为了謀求各自國家的繁荣和人民的幸福, 总理和首相同意兩國將根据平等互利的原 則繼續發展兩國間的傳統的經济和貿易关系。

总理和首相一致表示了关于加强兩國之間文化联**系的**願望,認为兩國間的文化交流 是促進友好关系的重要方法之一。 总理和首相很高兴他們有这次机会互相会晤和交換意見。他們認为他們的会談不僅 加深了中尼兩國的相互了解、信任和友誼,而且也有助于維护亞非和世界的和平事業。

1956年10月7日于北京

中華人民共和國國务院总理 周 恩 來(簽字) 尼 泊 尔 王 國 首 相 坦·普·阿查里雅(簽字)

### 关于印度尼西亞共和國苏加諾总統 訪問中華人民共和國的联合新聞公报

应中華人民共和國毛澤东主席的邀請,印度尼西亞共和國苏加諾总統自1956年9月 30日至10月14日正式訪問了中華人民共和國。

陪同苏加諾总統訪問的,有:外交部長魯斯蘭・阿卜杜加尼;印度尼西亞國会第一 副議長蔡努尔・阿里芬,第二副議長阿魯季・卡塔威納塔;國会議員苏基曼博士、來梅 納博士和苏塔托・哈迪苏迪比約,以及印度尼西亞政府民政和軍事的高級官員。随行人 員中也包括一些印度尼西亞的新聞記者。

在他們逗留北京的期間, 苏加諾总統和外交部長魯斯蘭·阿卜杜加尼, 同随行人員中的其他印度尼西亞領導人員一起, 同毛澤东主席進行了几次会談, 周恩來总理和中華人民共和國的其他領導人員也参加了这些会談。

会談是在热誠、諒解和互相尊重的气氛下举行的,涉及了各种國际問題和兩國間目前的关系。他們是在亞非会議的精神和原則的指導下討論这些問題的。这种精神和原則 曾經在阿里·沙斯特罗阿米佐約总理和周恩來总理于1955年發表的联合声明中加以重 申。

双方討論的事項中包括中華人民共和國在联合國的代表权問題、西伊里安問題和進一步支持埃及政府用和平方法并且在完全**拿重埃及的主**权和**拿**嚴的情况下解决苏伊士**运**河問題。

他們也討論了擴大印度尼西亞共和國和中華人民共和國之間的貿易关系,幷且表示

希望最近即將在北京举行的貿易談判能在平等互利的基礎上为兩國獲得滿意的結果。

最后,苏加諾总統邀請毛澤东主席在他方便的时候訪問印度尼西亞。毛澤东主席接受了这一邀請,他的訪問日期將在以后决定。

1956年10月14日

### 國务院总理周恩來 祝賀日本商品展覽会开幕的电文

日本國际貿易促進协会会長、日本商品展覽会总裁村田省藏先生 日本商品展覽 团团長宿谷荣一先生 我代表中國政府和中國人民祝賀日本商品展覽会的开幕。

我們預祝这次展覽会在擴大中日兩國的貿易和技術交流、增進我們兩國的相互了解 · 和加强我們兩國人民的友誼等方面做出貢献。

中華人民共和國國务院总理 周恩來 1956年10月6日

# 國务院关于農業生產合作社粮食 統購統鉛的規定

1956年10月6日

为了適应農業合作化的新情况,機續保証國家和人民对粮食的需要,進一步促進農業生產合作社的巩固和發展,國务院現在对農業生產合作社(以下簡称農業社)的粮食統購統銷作如下規定:

一、國家对農業社的粮食統購統銷数量,不論高級社或 初級 社,一般以 社 为 單位,根据1955年分戶、分社核定的粮食定產、定購、定銷数字,統一計算和核定。归社

統一計算的結果,粮食有余的为余粮社,粮食不余不缺的为自足社,粮食不益的为缺粮税。

二、農業社在進行社內粮食分配的时候,必須保証完成國家核定的粮食征購任务, 和保証不突破國家核定的粮食供应指标;同时,必須保証農業社社內公用和全体社員的 必須食用的粮食。農業社在保証了國家粮食征購任务以及社和社員的必須食用的粮食以 后,如果还有多余的粮食,可以由農業社自己决定賣給國家,也可以根据社員的劳动情 况,將多余的粮食分配給社員。

三、在归社統一計算的时候,1955年分戶、分社核定的粮食產購銷数字略有偏高偏低的,一般不作調整。但如果計算出來的粮食購銷数字同实际情况有顯著差別,应該根据实际情况作必要調整,然后确定。

四、已經实行粮食統購統銷,但是1955年沒有進行粮食 [三定]的地区,農業社的粮食產購銷数字,应該根据農村粮食統購統銷暫行办法的有关条款,直接以社为單位計算和核定。在進行計算和核定的时候,缺粮社的社員口粮用粮量和牲畜飼料用粮量,可以同余粮社員一样,按同一标准計算,不再区別。

五、根据定產、定購数字自1955年起三年不变的原則,余粮社的粮食定購数量,在年景正常的情况下,增產不增購。1956年在若干地区遭受了比較嚴重的灾害,为了保証这些灾区的粮食供应,國家对粮食丰收地区的余粮社,可以在定購数量以外,適当地增購一部分余粮,但是增購数量不得超过余粮社增產部分的40%。具体增購办法,由省、自治区人民委員会規定。

六、國家向余粮社統購的粮食,原則上由社統一交售,由社統一交售有困难的,也 可以由原來的小社或社員分別交售。國家向缺粮社供应的粮食,可以由社統一購買,可 以由社組織缺粮社員集体購買,也可以由缺粮社員自行購買。

七、農業社由于繳納農業稅而發生缺粮情况,國家征收農業稅的时候,可以改征**代** 金或者經济作物。

八、農業社和社員增养生猪所需的飼料用粮,原則上由農業社从增產的粮食中**自行** 解决。如有困难,可以由農業社或社員作出計划向國家粮食机关申請供应。

九、國家对有粮食交售任务的農業社,在春耕前后,可以預付部分粮食价款。預付

价款的具体办法另行規定。

十、國家对缺粮社供应粮食,必須繼續执行什么时候缺粮、什么时候开始供应的办 法。缺粮社或社員应該根据國家核定的粮食供应数量,訂出分季的購粮計划,报送國家 粮食机关核准;一个季度的粮食供应数量,可以一次購買,也可以分次購買。

十一、本規定同農村粮食統購統銷暫行办法不一致的,按照本規定执行;本規定沒有提到的,按照農村粮食統購統銷暫行办法办理。省、自治区、直轄市人民委員会,可以根据本規定和農村粮食統購統銷暫行办法,制定具体办法,發布施行。省、自治区、直轄市人民委員会可以指定个別縣、区試行其他办法。

在沒有实行粮食統購統銷的地区,对農業社的粮食購銷办法,由省、自治区人民委員会自行規定。

对暫时还未实行統一分配的農業社和个体農民的粮食統聯統銷,原則上仍然按照農 村粮食統購統銷暫行办法的規定办理,也可以参照本規定有关条款办理。

# 中國共產党中央委員会、國务院 关于目前粮食銷售和秋后粮食 統購統銷工作的指示

1956年10月12日

今年小麥、早稻登場以來,全國粮食銷量很不正常。根据粮食部的統計,今年7月 份銷量比去年同期多十億七千万斤,8月份銷量比去年同期多十四億八千万斤,9月份 銷量比去年同期多十七億斤,7、8、9三个月合計共比去年同期多銷四十三億斤(灾 区多銷的約有十六億斤,一般地区多銷的約有二十七億斤),即使同遭受特大灾荒的 1954年同期比較还多銷十六億斤,而且这种銷量上漲的趋势还在繼續發展。另外在粮食 征收和統購方面,今年夏季征收的結果,比去年同期少收粮食三十億斤。現在秋季粮食 征收和統購即將开始,許多地方有着这样一种情緒,即是不管收成好坏,都要求减少征 購。总之,銷量盲目擴大,征購要求減少,这是目前粮食工作上需要嚴重注意的問題。 今年夏季早稻是丰收的,小麥產量比去年仍有增加。入秋以來,虽然若干地区遭受了嚴重的水灾、旱灾和風灾,但是許多地区的年景是好的,从全國來說总的產量仍超过去年。受灾地区的粮食供应須要增加,一般地区的粮食供应不应当增加;發展养猪和發展副業需要增加一些供应,但不应当增加这样多。受灾地区的粮食征購須要減少,一般地区的粮食征購,在粮食產量增加和其他地区發生灾荒須要支援的情况下,沒有理由也要求減少。

1955年下半年以來,我國的粮食緊張情况有了顯著的緩和,國家粮食統購統銷的局势進一步穩定了。这种緩和和穩定,一方面是由于農業合作化發展了,農業丰收了;另一方面,还由于我們全党和各級政府認真重視粮食問題,集中力量,進行了細致深入的工作,实行了粮食三定的措施,整頓了城鄉粮食統銷。看不到上述一系列工作对于穩定粮食局势的重大作用是不对的。近來有些同志覚得粮食局势有了好轉,就認为粮食問題已經基本解决了,因此認为粮食銷量可以不必像以往那样嚴格地控制,粮食的征收和統構也可以不再那样抓緊了,这种想法是錯誤的。必須指出,尽管農業合作化了,農業生產有了若干發展,但是我國粮食需要的增長仍远远走在粮食生產增長的前面,这种產銷矛盾的情况,在一个較長时期以內將仍然存在,仍然要求我們用極大的力量把粮食征購和銷售工作做好,对于这方面的任何麻痹疏忽都是錯誤的。

为此,中共中央和國务院認为,对于粮食供应工作和即將到來的秋粮征 收 統 購 工作,各地必須执行下列各点;

一、必須繼續貫徹执行什么时候缺粮、什么时候供应的原則。現在到明年2月是農民粮食較多的季節,应当切实控制國家的粮食銷量。合理的需要必須保証;灾区必不可少的粮食必須滿足(灾区的粮食供应标准应当低于一般地区);但是不合理和不必要的供应,应当坚决纠正。养猪和發展副業,國家須要適当地供应一部分粮食,但主要还是要依靠農業社和農民自己增產的粮食或者尋找代用飼料;城市粮食統銷近來也有偏寬的情况,制度掌握得松了,浪費滋長了,也应当適当控制。这样做,目的是在農民有粮季節尽量少銷一些,以便到明年3至6月農村缺粮季節,國家有力量充分保証供应。这是一条極为重要的經驗。有人認为,國家只要掌握粮食征購和銷售之間的差額,能够調度

就行了,不必过多地控制銷量。这种想法是有害的。它的危險性就在于現在不加控制, 在不应当多銷的时候把粮食多銷了,將來缺粮季節又不能少銷,到最后購銷差額就不能 保証。1954年7月至1955年6月粮食緊張的教訓是不应当重复的。

二、國家粮食征購应当同農業合作社社內分配結合進行,使農業合作社首先完成國家核定的粮食征購任务,然后進行社內分配。今年夏季有些地区采取了先把粮食分給社員,然后國家又向社員征購的办法,旣增加了不必要的麻煩,又影响了國家征購任务的順利完成。有些地区農業合作社進行分配的时候,沒有首先照顧需要情况,机械地將粮食按劳动工分搭配給社員,使社員之間粮食余缺懸殊过大,結果增加了社內調剂的困难,擴大了國家供应的数量。这些做法今后应当避免。

三、必須繼續坚持購銷結合的原則,使農村粮食統購和統銷同时得到安排。農業合作化以后,農業收入分配的情况起了变化,經过社內調剂,社員粮食余缺的情况也有了变化,原來分戶和分小社确定的購銷数字,許多已經有必要重新調整核定。國家要求的是:根据最近發布的关于農業生產合作社粮食統購統銷的規定,在原來三定数字的基礎上,以社为單位統一計算。定銷数字确有把握減少的,可以適当減少一部分統購数字;但統購数字的減少,应当小于定銷数字的減少,以便使國家規定的購銷差額能够切实得到保証。各地可以根据具体情况,在这个前提下,自行掌握調整。必須注意的是:一定要將銷售和征購統一安排,不要重复过去征購时只管征購、將來銷售無法控制的錯誤。

四、在粮食增產地区,須要適当增加一点統購数量以支援灾区,但增購的数字仍以不超过增產部分的40%为原則。今年若干地区受灾的程度不下于1954年,这些地区粮食征購必須減少,粮食供应必須增加,只有增產地区的支援,才能保証灾区增加了的供应,帮助灾区農民生產渡荒。只要按照農村粮食統購統銷暫行办法的規定,向增產地区增購的数字,不超过粮食增產部分的40%,增產部分的60%以上仍然留归農民,國家不予征購;只要向農民說明,丰產地区有積極支援灾区的責任,農民群众是会 乐 意 支 援 的。

各地对目前的粮食銷售情况,必須進行一次檢查,將現在到明年2月的供应数量重 新作出適当的安排; 并且按照上述原則和有关办法的规定,結合当地具体情况,布置秋 短的統購統銷。各地粮食征購和銷售的指标,另由國务院分別下达。

# 國务院轉發財政部关于1956年國营企業超計划利潤分成和使用的規定的通知

#### 1956年10月11日

現在將財政部关于1956年國营企業超計划利潤分成和使用的規定發給你們,請依照 执行。

#### 財政部关于1956年國营企業超計划利潤分成和使用的規定

一、國营企業超計划利潤分成的計算,以年度为准,以主管部为單位。主管部彙 总的年度决算报告經过審核以后,全年实现的利潤数額超过國家批准的年度計划利潤的 部分,即为主管部的超計划利潤。超計划利潤扣除应提的超計划利潤企業獎励基金和基 層企業社会主义競賽獎金以后,以40%留归各主管部使用,60%解繳金庫。

季度發生的超計划利潤,在保証完成全年計划利潤的前提下,可以比照上述計算方法,進行預分。但在第二、第三季度計算超計划利潤时,应当將以前季度的数額累計起來一并計算。

- 二、为了發揮基層企業超額完成國家計划的積極性,各部可以將超計划利潤留成的 一部分,分給基層企業使用。具体办法由各主管部自行規定。
  - 三、超計划利潤留成的使用范圍如下:
    - (一) 弥补企業因超額完成生產任务或者因其他原因而發生的流动資金的不足;
    - (二) 弥补基本建設計划內已列項目的資金的不足;
    - (三) 弥补技術組織措施費、新產品試制費和零星基本建設支出的不足;
    - (四)經國家專案批准的基本建設項目(包括职工宿舍);
    - (五) 其他用途(如各項獎金等)。

超計划利潤留成部分,不得用于主管部(局)本身的各項行政支出。

- 四、超計划利潤留成部分的管理和監督,按下列規定:
- (一)超計划利潤留成部分,作为各部和各企業的特种資金处理,部和企業在前条 規定的使用范圍內自行使用,不通过國家預算。
  - (二) 超計划利潤留成部分, 当年使用不完, 可以結轉下年繼續使用。
- (三)年度决算报告批准以前,超計划利潤留成部分用于第三条二至五項用途的, 不得超过当年預分数額的50%;其余可以暫时作为流动資金周轉。
- (四)超計划利潤留成部分用于基本建設的,应当作为企業自筹資金,交由中國人 民建設銀行監督撥付;基本建設投入生產以后,应当轉作企業的固定資產,照提折旧基金。

五、地方國营企業超計划利潤的分成和使用,由省、自治区、直轄市人民委員会按 照具体情况自行規定,并且报送財政部备查。

### 農業部关于加强灾区農業生產 領導工作的通知

1956年10月13日

今年夏秋以來,全國約有兩万万畝農作物遭受了比較嚴重的自然灾害,就全國范圍估計,虽仍可較上年增產,但因今年水灾來的早、持續的时間長,有些灾区的損失是异常嚴重的,目前有些地方積水还沒有排出,同时湖南、湖北、江西、廣东等地旱情又有發展。因此,各地必須進一步加强对灾区生產的領導,克服困难,做好秋收、冬种、保畜和副業生產等工作,以战滕灾荒幷为爭取明年丰收創造条件。

一、应本因时、因地制宜的原則適当擴大冬播面積。積水未退地区,爭取及早多排 多种;干旱地区要抓緊抗旱播种;北方要適时完成冬小麥播种任务;南方条件較好,应 多种些蚕豆、大麥、小麥、豌豆、蘿卜、蔬菜等,終年無霜的地区,还可种些冬甘薯、 冬馬鈴薯等。在擴大冬播面積的时候,必須照顧到明年大春作物的播种面積,力求避免 过分影响明年种植計划。 为保証冬种任务的完成,各地尚在調剂調运的冬播作物种子,須迅速發到農業社, 并要注意檢查种子質量,進行必要的清选和消毒处理。从外地引進的种子,一定要把品 种特性向農業社說清楚,并教会栽培技術。播种后須加强追肥、灌溉、鋤草等田間管理 工作, 爭取丰收。

- 二、对南方受旱的晚稻和其他尚在生長的晚秋作物,应当積極采取有效的 抗 旱 措施,爭取少受損失,提高收成,克服認为减產已成定局、無能为力的錯誤想法。在收穫的时候应精收細打,减少損失。至于成熟过晚,收成無几,而群众要求犁翻 適 时 冬 种的,也可允許群众改种。
- 三、为保护灾区牲畜安全过冬,各地要繼續做好打草、儲草工作,各种可作飼料用的作物楷秆、藤蔓、糠麩等,都要尽量保留起來,力爭草料自給。不能自給的地区須及早做好調运和供应工作。采用了上述各种办法仍然不能解决的地区,就要有計划地轉移出去一部分牲畜,進行运輸等副業生產或代养、寄养,以渡过灾荒。

秋耕、冬耕期間,应特別加强飼养管理,防止使役过度。畜力嚴重缺乏的地区,应 大力組織鄰区相互支援。被毁畜舍应尽量組織修复,并有計划地加强灾区畜 疫 防 治 工 作。

四、副業生產旣能支持灾民解决当前困难,又有利于明年進行農業生產,应充分利用一切可能条件大力开展。在副業生產規划、原料供应、產品銷路和收購价格等方面尚存有問題的地区,要深入調查研究,根据不同情况,实事求是地設法解决。灾区農業社应切实做好冬季農副業生產的全面安排,做到農業副業兩不誤。在播种冬作的时期,应以農業生產为中心,及时完成播种任务,保証耕作質量;对田間管理和明年生產的各項准备工作,也必須做適当安排。灾后農業社在經营管理上增加了不少新的問題:社員当前生活和長远利益的結合,農副業报酬的平衡等,都需要帮助他們总結和交流經驗,妥善处理,以使合作社內部一切積極因素充分調动起來。

五、为做好明年生產准备工作,要利用冬閑大力修复幷加固因灾被破坏的水利工程 和田間工程。对淤積砂礫或受海水浸燙的耕地,要根据条件進行土壤改良。檢查留种、 保种工作,摸清缺种情况,及早注意調剂調运工作; 廣泛开展積肥; 做好農 具修 补供 应; 研究掌握灾后病虫害發生的規律, 及早做好預防工作。所需商品肥料和農藥械等生 **產資料**,農業部門要与供銷合作部門及早联系,尽先供应。

灾区生產的困难是較多的,但只要進一步加强对灾区生產的領導,把各項工作安排 好,力量組織好,充分运用國家有力的支援,依靠農業社,困难一定可以克服的。

### 國务院关于撤銷杜尔伯特旗 設置杜尔伯特蒙古族自治縣的决定

1956年10月10日國务院全体会議第38次会議通过

國务院批准黑龍江省人民委員会1956年8月30日关于將杜尔伯特旗改建为杜尔伯特 蒙古族自治縣的报告, 并决定:

撤銷杜尔伯特旗,設置杜尔伯特蒙古族自治縣。以原杜尔伯特旗的行政区域为杜尔伯特蒙古族自治縣的行政区域。杜尔伯特蒙古族自治縣受黑龍江省人民委員会領導。自治縣人民委員会仍駐泰康鎮。

### 國务院关于撤銷城步縣 設置城步苗族自治縣的决定

1956年10月10日國务院全体会議第38次会議通过

國务院批准湖南省人民委員会关于撤銷城步縣建制,建立城步苗族自治縣的請示报告, 告, 并决定:

撤銷城步縣,設置城步苗族自治縣。以原城步縣的行政区域为自治縣的行政区域。 自治縣人民委員会駐儒林鎮。

# 國务院关于撤銷貢山縣 設置貢山独龍族、怒族自治縣的决定

1956年10月10日國务院全体会議第38次会議通过

國务院批准云南省人民委員会1956年9月18日关于設置買山独龍族、怒族自治縣的 报告, 并决定:

撤銷貢山縣,設置貢山独龍族、怒族自治縣。以原貢山縣的行政区域作为貢山独龍族、怒族自治縣的行政区域。自治縣人民委員会駐原貢山縣域。

# 國务院关于同意將永嘉縣的2个鄉划归温州市領導 給浙江省人民委員会的批复

1956年10月6日

1956年9月13日(56)浙民字第3599号报告及附件均悉。同意將浙江省永嘉縣的蒲州鄉和狀元鄉划归温州市領導。

# 國务院关于同意將吉林省怀德專員公署 改名公主嶺專員公署給吉林省人民委員会的批复

1956年10月6日

你省1956年9月4日(56)吉民字第1093号报告悉。同意你省將怀德專員公署改名 为公主嶺專員公署。

#### 國务院关于同意將瀘定縣划归甘孜藏族自治州領導 給四川省人民委員会的批复

1956年10月8日

1956年8月27日(56)省一民字第653号报告收悉。同意你省將雅安專員公署 領 導 的瀘定縣划归甘孜藏族自治州領導。

#### 全國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員会任免人員

1956年10月13日

紅命刘貫一为全國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員会副秘書長。

免去柳濱的最高人民法院審判員的职务。

中華人民共和國國 务 院 公 报

1956年第37号 (总第63号) 1956年10月 20日 出版 編輯・出版:中華人民共和國國务院秘書廳 發 行:邮 电 部 北 京 邮 局

1956年10月第1次印刷: 1——58,050册

全年定价: 4.5元